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以及在2024年9月12日、2024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4年度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增加7,000万元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将担保范围扩大至公司所有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在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担保形式将由公司及子公司与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等进一步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8日、2024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在2024年度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4-037）。

####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四川双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双智环保”）因经营发展的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绵阳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自2025年4月10日至2030年4月10日。2025年4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绵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5年绵中小（最）保字第086号），为双智环保自2025年4月10日起至2030年4月10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双智环保与中国银行绵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

合同（编号：2025年绵中小（最）抵字第007号），以其工业用地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2,000万元。双智环保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低于70%，故本次提供担保的事项在上述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及有效期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双智环保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含本次）。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双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23-12-20

3、法定代表人：宋伟

4、注册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梓潼县经开区文昌大道南段970号绵阳生物医药产业园办公大楼三楼3021

5、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四川圳川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00%

2	成都永续之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00%
3	梓潼县汇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合计		100.00%

8、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双智环保系公司下属的控股孙公司，公司持有圳川能源51%股权，圳川能源持有双智环保51%股权。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经审计)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0.11	-21.18
净利润	-0.11	-21.1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0.04	780.40
净资产	799.89	778.72
负债总额	0.15	1.6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0.15	1.69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0
其中：担保	0	0
抵押	0	0
诉讼与仲裁	0	0

10、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借款人：四川双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贷款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 3、保证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 4、主合同：借款人与贷款人于2025年4月10日签署的编号为：25绵ZX固贷（501）136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借款人与贷款人依据该合同所作修订或补充；
- 5、担保债权之本金：1,000万元人民币；
- 6、所担保的债权期限：2025年4月10日起至2030年4月10日；
- 7、担保范围：在2025年4月10日起至2030年4月10日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

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

8、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9、担保期限：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2,000万元。双智环保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低于70%，故本次提供担保的事项在上述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及有效期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双智环保其他法人股东此次不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双智环保与中国银行绵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工业用地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双智环保属于公司控股孙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有能力和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7,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1,3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6.40%，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